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第 109-2-07 號

110.04.26

※請班長利用班會或早自習時機向班上同學宣讀並傳閱後簽名！謝謝！

★一、**法治教育宣導**：依教育部體育署110年4月15日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100013016號函~有關各校運動校隊球衣及隊徽設計，請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切勿盜用、抄襲或模仿，以免觸法；如隊徽為委外設計，應於契約註明不得有抄襲行為，並敘明有抄襲行為之罰則；避免誤觸法律。

★二、**考試活動各班配合事項**：

(一)本校5月1-2日為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為維護考場整潔，4月30日第8節課進行全校性大掃除工作，請綜職大樓二樓及三樓各班將桌椅依排列規定排列並空出走廊，由總務處補充桌椅用，(掃除後請各班衛生及環保股長務必留置教室等待衛生組檢查)，以利後續試場佈置，請各班同學提前開始將教室淨空。

(二)配合辦理四技二專入學統一測驗考試活動請住宿生注意，統測考試結束後住宿生始可進入校園。

★三、**生活秩序宣導**：

(一)請各班班級幹部協助執行，課堂中及放學前教室前後門、窗廉勿上鎖或全部拉上，以利午休評分、上課巡堂及防疫作業。

(二)各班同學請在自己位置上安靜午休，不要有兩三個人趴睡同一張桌子、躺在地板、椅子及躲在教室儲藏櫃等行為。

★四、**重申校內學生行動載具管理方式宣導**：

(一)請遲到同學於傳達室填寫進出入登記簿及至教官室填寫遲到學生管制登記簿等資料務必字跡工整及達可辨識，以利管制手機收繳作業，屢勸不聽者將個別輔導改進。

(二)請各位同學確遵本校「校內行動載具管理要點」規定事項，如違反本校行動載具管理要點者，當日由學務處代為保管，並通知家長領回，而於課堂上違規使用手機者，將依學生獎懲要點懲處，請各班配合執行。

五、**防詐騙宣導**：網路購物便利、快速特性易遭詐騙集團利用，網路及金融交易陷阱多，商品單價低於行情過多，要求先付款等均是常見犯罪手法，民眾務必提高警覺，如有疑似詐騙訊息，可撥打警政署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

六、**交通安全宣導**：請同學過馬路注意交通號誌，紅燈號誌時不要任意闖越斑馬線；同時不要無照騎乘機車或U-BIKE雙載。

七、**反毒反黑反霸凌宣導**：同學如有遭受校園霸凌，應鼓勵受凌者及旁觀者勇敢說出來，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向學校投訴信箱投訴；向縣市反霸凌投訴專線投訴；向教育部24小時專線投訴(0800200885)；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或是向其他管道述說

★八、**菸害防制宣導**：本校為無菸校園環境，依菸害防治法或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同學未滿18歲不得購買或吸菸，近期校內查獲同學違反校規於校園死角、男廁廁所吸菸及被友校舉發於員林火車站吸菸，不僅破壞環境、影響個人健康，亦造成學校名譽受損，慎思。

九、**防溺救生宣導**：夏日將屆，防溺水急救的要點乃以呼吸的重建最為重要，應該盡快地給予人工呼吸。現場急救時如有氧氣設備，盡可能地給予最高濃度的氧氣

十、**佳言名句**：每一個成功者都有一個開始，

勇於開始，才能找到成功的路。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宣導簽名冊

班級：

110年4月26日

座號	姓 名	座號	姓 名	座號	姓 名
01		15		29	
02		16		30	
03		17		31	
04		18		32	
05		19		33	
06		20		34	
07		21		35	
08		22		36	
09		23		37	
10		24		38	
11		25		39	
12		26		40	
13		27		41	
14		28		42	

輔導教官簽章